

用心奏响司法为民最强音

——全市法院2020年成绩单2021年路线图

■文/本报记者 薛宏冰 策划/王新利 宋庆党 版式/李森

2020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点,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重大成果。全市法院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同心同行同目标,为战“疫”护航,用心奏响司法为民最强音,打赢了一场场主动仗、攻坚战,交出了一份出彩的答卷。

全市法院

共受理各类案件

47166件

○同比下降4.2%



审执结44527件

○同比上升1.3%

结案率94.4%

○同比上升5.2%

市中级人民法院

受理各类案件

5567件

○同比下降6.4%



审执结5432件

○同比下降2.9%

结案率97.6%

○同比上升3.6%

2020荣誉榜

一路辛劳,一路收获。2020年全市法院共有21个集体和个人受到省级以上表彰,涌现出“全国法院办案标兵”张啸飞、“全国法院先进个人”张彦召、“全省审判业务专家”吴增光等大批先进个人。

疫情期间,市中级人民法院帮助原告讨回复工复产急需的1.4亿贷款案件被《人民法院报》专题报道,并被评为全省法院服务“六稳”“六保”典型案例。审理的温某某等组织、利用“日月气功”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一案,所有被告人全部当庭认罪悔罪,并受到市委书记蒿慧杰的批示肯定。中央电视台《法治在线》栏目、《法制日报》分别对该案进行了专题报道。

市中级人民法院拍摄的微电影《成长》荣获全国第五届平安中国“三微”比赛暨优秀政法作品短视频奖,微电影《我姓包》荣获第八届亚洲微电影金海棠奖、全国法院十佳微电影第四名、省委组织部党建评比一等奖。该院荣获“司法宣传和通联工作先进单位”“全市人民满意的十佳政法单位”“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集体”等称号,并荣立集体二等功。



为农民工集中发放执行款。



温某某等组织、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案宣判现场。



微电影《我姓包》获全国法院十佳微电影第四名。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思杰到市中级人民法院视察。



市委常委、市委政法委书记常英敏到市中级人民法院调研。

争先出彩2020

1 在服务大局上尽职尽责

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依法审结各类刑事案件1915件,判处罪犯2813人。积极参加反邪教斗争,依法审结组织、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案件4件。依法审理了温某某等组织、利用“日月气功”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案,在审理中同步推进精准转化工作,一审宣判后,所有被告人全部当庭认罪悔罪。该案受到市委书记蒿慧杰的批示肯定。中央电视台《法治在线》栏目、《法制日报》分别对该案进行了专题报道。

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圆满完成涉黑恶“案件清结”“黑财清底”目标任务,一审审结涉黑恶案件27件326人,执行到位金额6692万余元。

精准服务“六稳”“六保”。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护航高质量发展,市中级人民法院及时推出服务保障“六稳”“六保”的12条司法措施,助力企业复工复产。疫情期间,帮助原告讨回复工复产急需的1.4亿贷款案件被《人民法院报》专题报道,并被评为全省法院服务“六稳”“六保”典型案例。审理的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被评为全省涉疫情房地产典型案例。

着力优化营商环境。积极开展专项行动,建立涉企案件绿色通道,提高涉企案件工作质效。共审结涉企五类案件1161件,一审服判息诉率同比提升10.2个百分点,二审平均审理天数缩短至37天,商事合同执行总耗时缩短至96天。与市工商联联合召开“优化营商环境 护航企业发展”座谈会,问计于企、问需于企。开展走访调研企业活动,共走访企业319家,帮助企业增强风险防范意识,推动企业依法合规经营。牵头协调成立破产管理人协会,搭建起破产管理人与法院、破产企业、政府部门的沟通桥梁。

打好三大攻坚战。为生活困难的当事人减缓免收诉讼费35万余元,发放司法救助款54万余元,避免群众因案致贫、返贫。严格依法审理民间借贷案件,对380件疑似“套路贷”系列案件裁定驳回起诉。审结环境资源案件22件,助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服务保障创新发展。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严厉打击“傍名牌”“搭便车”等侵权行为,审结侵犯知识产权案件456件,制止不正当竞争,保护创新成果,促进创新发展。

积极助力法治漯河建设。审结一审行政案件604件。共受理非诉执行案件280件,裁定准予执行案件210件。研究制订《关于规范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若干问题的意见》,433名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出庭应诉率同比上升46.7%。制作行政审判白皮书,及时向行政机关反馈情况,提出推进依法行政的意见、建议。配合市信访局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部门利用法治方式化解矛盾纠纷,助力问题楼盘化解工作走在全省前列。

2 在司法为民上用心用情

提升现代化诉讼服务水平。大力推行电子诉讼服务,发布《漯河市法院互联网庭审使用指南》,指导和规范全市法院“网络开庭”,为当事人提供快捷、方便、高效的诉讼服务,该做法被《人民法院报》专版报道。升级改造诉讼服务中心,完善服务功能。累计网上立案17265件,网上交费10538笔,网上开庭1145场,电子送达40627次。其中,律师网上交费率排名全省第二,网上调解成功率排名全省第三。在省高院通报表扬的35家全省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的基层法院中,我市3家法院名列其中。

加强民生司法保障。在人民法庭设立家事审判工作站,促进家庭和谐。审执结涉农农民工工资案件333件,为436名农民工追回劳动报酬269万元。执行劳动争议、抚养赡养等涉民生案件1608件,执行到位金额4801.3万元。市中级人民法院被评为全市集中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先进单位。

及时兑现胜诉权益。全市法院受理执行案件15213件,执结13974件,执行到位金额26.2亿元。限制高消费8166人次,发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6134人次,发出律师调查令114份。强化善意文明执行理念,依法保障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同时,慎用强制措施,最大限度减少强制执行对企业的不良影响。首次启用“电子封条”,用高科技震

慑、治理“老赖”,强化执行权威,维护申请人合法权益。

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组织开展法律“六进”活动,进行普法宣传21场次,运用“两微一端”发布各类普法视频信息280条,典型案例126件,解读法规条文153次,增强全民尊法、学法的意识,提升全民守法、用法的能力。

3 在公正司法上严之又严

加强审判执行权制约监督。完善院长审判监督管理权责清单和法官、法官助理、书记员权责清单,将其纳入办案平台,实现对各类履职行为可提示、可倒查、可监督;建立纪检监察人员列席专业法官会议制度,确保放权不放任、监督不缺位、到位不越位。

持续强化审判监督管理。市中级人民法院建立发回重审和改判案件必经专业法官会议讨论制度,全年召开专业法官会议105次,研究讨论发回重审和改判案件650件。每季度召开发回重审和改判案件讲评会,既指导规范办案,又着力查找分析存在的共性问题,突出问题。

案件质量评查常态化。建立项目化监督、审务督察、案件评查等相关工作机制,组建案件评查人员库和第三方评查团队,通过发回重审和改判案件、信访案件、交办案件专项评查和半年常规评查等方式评查案件1765件,督促法官增强责任意识,提高办案质效。

4 在自身建设上求严求效

党建引领扬正气。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扎实推进模范机关创建工作和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市中级人民法院被评为市直机关创建模范机关先进单位。拍摄的微电影《我姓包》荣获多项国际、全国大奖,被省委组织部评为全省党员教育优秀作品一等奖。

加强培训提素质。组织干警参加业务技能培训,全年共参加上级法院培训20次,参加上级组织的民法典视频讲座23场次。全市法院有十余篇学术论文、案例分析和裁判文书获省级以上奖项。干警能力、素质得到明显提升。

从严管理转作风。开展“以案释德、以案释纪、以案释法”和“以案促改”警示教育,扎实推进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违规经商办企业等专项整治,让“写在纸上的教训”成为“烙在心上的敬畏”。

争先出彩树形象。在全市法院组织开展奋勇争先、出彩添彩活动,全市法院21个集体和个人受到省级以上表彰,涌现出“全国法院办案标兵”张啸飞、“全国法院先进个人”张彦召、“全省审判业务专家”吴增光等大批先进个人。

5 在接受监督上主动公开

积极配合人大、政协专题调研和视察,向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专题报告刑事审判等重点工作。注重与代表、委员沟通联络常态化,院庭长上门走访代表、委员100余人次,邀请代表、委员160余人次监督审判执行活动等。

依法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公正审理抗诉案件,认真办理检察建议。

深化司法公开,全市法院累计上网裁判文书34400余份,庭审直播4100余场。市中级人民法院被评为全市“阳光司法”建设规范提升工作先进单位。

拓宽接受监督渠道,聘请33名特约监督员,连续四年举办“网友进法院”活动,主动接受监督。



首次启用“电子封条”,用高科技震慑、治理“老赖”。

砥砺奋进2021



新任职人员集体宣誓。

2021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也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人民法院责任重大、使命光荣。

“今年我们将更加注重系统观念、法治思维、强基导向,为深入实施新时代漯河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五个一’总体部署,谱写新时代漯河奋勇争先、出彩添彩绚丽篇章做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向建党100周年献礼!”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陈松林表示。

进一步加强政治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深入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和我省实施细则,把党的绝对领导贯彻落实到全市法院工作各方面、全过程,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推动高质量发展。

进一步强化履职尽责。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依法惩治各类刑事犯罪,从严从重打击暴力恐怖、网络诈骗等犯罪,建立健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长效机制,助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漯河。主动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维护公平竞争、诚实守信的市场秩序。推进知识产权案件“三审合一”,强化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主导作用。加强农民权益、基本农田、粮食安全司法保护,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服务乡村振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高效审理环境污染、资源开发案件,加大生态保护、修复,着力打造天蓝地绿水净的自然环境。进一步加强行政审判工作,促进法治政府和法治漯河建设。

进一步笃行为民宗旨。全面准确实施民法典,把案件判公、把规则判明,把人心判暖,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加强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权益保障。认真贯彻落实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持续加强执行智能化建设,坚定不移向“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迈进。加快提升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效果,推出多样化、多层次、多方面的司法便民措施。常态化开展“邀请群众进法院”活动,让公平正义看得见、摸得着、可感受。

进一步深化改革创新。统筹推进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健全完善院庭长常态化办案机制,切实发挥示范、引领和指导作用。加强人民法庭建设。着力化解矛盾纠纷,加强诉源治理,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拓展“智慧审判、智慧执行、智慧服务、智慧管理”,进一步解放司法“生产力”,为公平正义助力加速。

进一步锻造过硬法院铁军。认真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筑牢政治忠诚之魂,坚定理想信念。加强专业化能力建设,加快培养储备一批高素质专业化审判人才和后备力量。扎实推进法院队伍教育整顿活动,从让人民群众满意的事情做起,从人民群众不满意的问题改起,用“学”的感悟凝聚“干”的力量,用“严”的主基调杜绝司法不公,用“干”的业绩检验“学”的成效,着力打造一支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法院队伍。

本版图片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